

## 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

### 董事会对 2021 年度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 消除情况的专项说明

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苏亚金诚”）审计，并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苏亚审【2022】813 号）。审计报告日后，公司全力做好应诉工作，积极跟进案件进展，因强调事项所涉案件被执行人之一的练卫飞向法院提出撤销仲裁裁决申请，法院已经受理，但目前尚未作出判决，公司因上述案件需承担的担保责任仍存在不确定性。截止本说明出具日，2021 年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强调事项暂未消除。

#### 一、2021 年度强调事项段涉及的事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五之 26 所述：因 2014 年 10 月练卫飞与谢楚安借贷纠纷，练卫飞违规造成全新好担保，谢楚安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1 年 3 月 17 日送达《执行通知书》（（2021）粤 03 执 2448 号、（2021）粤 03 执 2450 号）裁定：查封、冻结或划拨被执行人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练卫飞的财产（以人民币 94,140,752 元及延迟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申请执行费、执行中实际支出的费用等为限）。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全新好计提谢楚安预计负债合计 103,314,646.58 元。2021 年 12 月 13 日，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因上述案件向北京泓钧下达《协助执行通知》，冻结全新好在北京泓钧的债权上限合计 94,140,752.00 元，冻结查封期限为三年。2021 年 5 月 27 日，该案被执行人之一的练卫飞向法院提出撤销仲裁裁决申请，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已经受理，目前尚未作出判决，全新好因上述案件需承担的担保责任存在不确定性。

#### 二、董事会对强调事项部分事项消除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尊重苏亚金诚出具的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审计报告中涉及事项的说明客观真实的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2022 年公司全力做好各项应诉工作，积极跟进案件进展。截止报告日，因练卫飞作为（2019）深国仲

受 3032 号、3033 号案件第一被申请人申请撤销裁定法院尚未最终裁定，故公司因上述案件需承担的担保责任仍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将继续全力应诉，积极跟进案件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同时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说明

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4 月 28 日